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编制机关（公章）：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p>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_____ 日期： _____</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日期： _____</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_____ 日期： _____</p>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 有 土 地	集 体 土 地		
农 用 地	27.6748	0	27.6748		
其中：耕地	26.0707	0	26.0707		
含基本农田	0	0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6	面积	26.0707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六等	合计	26.0707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要调整	规划级别	乡级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0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19	27.6748	26.0707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万元/公顷

占用耕地面积	26.0707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汝阳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3128.484	平均缴费标准	120
	补充耕地 实际总费用	3128.484	平均费用标准	12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26.0707		26.0707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391060.5		391060.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 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 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 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 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27.8041	其中：耕地	26.0707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关林街道办事处					
村	八里堂村、车圪垯村、刘富村					
权属状况	权属清楚、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标 准	地 类	面积	征地补偿 费用标准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26.0707	148.5-195			
	其中：基本农田	0				
	其他农用地	1.6041	148.5-195			
	建设用地	0.1293	148.5-195			
	未利用地	0				
	青苗补偿费	58.6591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征地总费用	4877.3211					
征 地 安 置 情 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1061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584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1061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1061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征地前人均耕地0.18亩-0.49亩，征地后人均耕地0.15亩-0.43亩。					

五、供 地 方 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里、个

申请供地情况					
功能分区	供地方式	供地面积			
刘富村车辆段	划拨	27.8041			
合计		27.8041			
指标适用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 面积	指标对应 条件
刘富村车辆段		27.8041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